

证券代码：874690

证券简称：博奇科技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对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予以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服务	295,267,541.05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向关联方购买机器设备	4,995,081.21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服务	51,673,028.31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无	无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无	无
其他	关联方租赁（租出）	1,002,399.96
	关联方租赁（租入）	2,672,320.02
合计	-	355,610,370.55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规范公司治理,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及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对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确认。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玉波、李鹏、盛光雄、李晶晶、Dirk Raymond Pieper、Russian Daniel Frank、水越雄一(Yuichi Mizukoshi)回避表决。无关联关系董事不足 3 人,需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武汉裕大华纺织服装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蔡甸区五贤路 5 号(蔡甸街幺铺村红光村)

注册地址:武汉市蔡甸区五贤路 5 号(蔡甸街幺铺村红光村)

注册资本:76,959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棉、麻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日用品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生物基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唐德风

控股股东:武汉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SAGE AUTOMOTIVE INTERIORS,INC.

住所:3 Research Drive, Suite 300 Greenville, South Carolina, USA

注册地址:3 Research Drive, Suite 300 Greenville, South Carolina, USA

注册资本:1,249,769,849 元

主营业务：汽车内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法定代表人：Dirk Raymond Pieper

控股股东：Asahi Kasei Materials America, Inc.

实际控制人：Asahi Kasei Corporation

关联关系：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武汉市科恒达汽车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新安堡村星光中昊工业园

注册地址：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新安堡村星光中昊工业园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汽车内饰、隔音材料、包装材料、塑料制品、保温材料、五金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通勤服务；普通货运。（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法定代表人：贾永兴

控股股东：何佑咏

实际控制人：何佑咏

关联关系：是公司重要子公司森织汽车（嘉兴）零部件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遵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方式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的关联交易均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进行，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具有必

要性、合理性和公允性，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况，不存在构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协议的成交金额、支付方式，支付期限等均按相关协议约定执行，不涉及需予以特别说明的条款。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平交易原则，属于正常的商业经营行为。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依据市场化定价方式，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是合理的、必要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